华北制药青霉素钠盐（钾盐）技术升级搬迁改造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华北制药青霉素钠盐（钾盐）技术升级搬迁改造项目

　　项目介绍：介于华北制药内部青霉素产品链对青霉素钠（钾）注射粉的需求以及为打破其它生产厂家对青霉素钠（钾）价格的垄断控制，该项目的实施是非常有必要的。按照新的安全和环保法要求、生产厂区周边现状以及公司整体规划，以实现节能减排为原则，参照青霉素钠盐（钾盐）制剂需求量，结合公司内现有发酵资源能力，决定新建青霉素钠盐（钾盐）生产项目。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孙义敏

　　评价组成员：梁杰、孙明开、孙长法

　　三、拟建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该项目存在粉尘：其他粉尘（青霉素钾粉尘、青霉素钠粉尘）、活性炭粉尘；化学有害因素：乙酸丁酯、乙酸乙酯、丁醇、硫酸；物理因素：噪声、高温。

　　四、评价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年版）安监总安健〔2012〕73号和《河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转发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年版）的通知》冀安监管职健〔2012〕90号的有关规定：

该项目属于“二、制造业”中的“（十四）医药制造业”中的“1、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严重”。

　　华北制药青霉素钠盐（钾盐）技术升级搬迁改造项目在采纳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本报告提出的补充措施和建议后，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和劳动者职业接触水平均能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五、专家组评审意见：

　　该项目于2016年3月通过专家评审，报告基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及有关法规、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评价结论正确;专家组同意通过《评价报告》，《评价报告》按专家意见修改完善，经专家组长复核确认后可通过评审。